

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 2018 年 6 月 3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在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亚大厦 29 层 2901 室召开会议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亲自出席 3 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国辉主持召开，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一、关于《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制度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六月九日